

《经典讲台》唯独基督第二讲（1）

司布真讲道第 362 号
1861 年 2 月 17 日安息日晚间

约翰福音 3:18：信他的人，不被定罪；

在今早的讲道中，我们主要讲述了何谓信。在快结束的时候，我们只有剩下的几分钟，简述了一下因着信人有称义的特权，灵魂得蒙恩赐。那么，今晚我们就要聚焦于在这个尊贵的特权上。经文说“信他的人，不被定罪；”

为要按部就班的探讨这个主题，我们先要关注这个圆满的宣告。其次，我们要耐心地更正此议题的某些误解，这些基督徒常被绊倒的误解。最后，我们将以这段经文涵盖了什么内容、剔除了什么内容的积极或消极的反思作为结束。

一、信他的人，不被定罪——一个圆满的宣告

你知道，在我们的法庭上，“无罪”判决等同于无罪释放，犯人会立刻被释放。同样福音书上的话也是如此。“不被定罪”这句话意味着罪人称义。它意味着此刻信靠基督的人就拥有了公义。信心的果实不是按部就班的结果，而是立刻就结出了果子。称义是信的结果，这果子是他灵魂与基督亲密接触，并接受祂作为全能者的那一刻而被赐予的。

二、我要竭力纠正一些错谬，这些错谬是常常打倒基督的错误认知

首先，虽经文宣告“信他的人，不被定罪；”但并没有说信的人就没有信心的试炼。你的信心会被试炼。未经试炼的信心根本不是信心。神不会给人信心却又从未叫它经历试验。我们是为了忍耐而获得信心。